



NON-PROFIT ORG
US POSTAGE PAID
ALHAMBRA CA
PERMIT NO. 246



國內
郵資已付
板橋郵局許可證
板橋字第977號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第104號
(無法投遞時請免退)

本期焦點 ◆ 深思熟慮的教會 第12章音樂

敬請支持 函索即寄 地址變更 請即通知

狄馬可 (Mark Dever) 、亞保羅 (Paul Alexander) 著 ◆ 蔣春暉 譯

深思熟慮的教會

第12章 音樂

狄馬可 Mark Dever

現任美國首都華盛頓國會山莊浸信會 (Capitol Hill Baptist Church in Washington, DC) 主任牧師。狄馬可畢業自杜克大學 (Duke University)，獲戈登·康威爾神學院 (Gordon-Conwell Theological Seminary) 道學碩士，美南浸信會神學院 (Southern Baptist Theological Seminary) 神學碩士，以及劍橋大學 (Cambridge University) 教會歷史學博士。他目前也擔任「九標誌傳道會」主席，並在多所神學院任教。除本書外，狄馬可另著有十餘本書籍，其代表作《健康教會九標誌》已由美國麥種傳道會翻譯出版。



引言

我們為甚麼要有一整章以「音樂」為題呢？這不是很滑稽嗎？為甚麼不能更嚴肅些，稱它為「敬拜」呢？畢竟，現今的普遍做法是，把音樂、唱詩、敬拜三個詞互相替換使用。我們首先敬拜，然後聽道。

我們想挑戰這個觀念。在集體聚會中，音樂只是集體敬拜的一部分。聆聽神的道被宣講出來，是我們一起敬拜神的最重要方式之一。事實上，這是唯一的途徑，讓我們學習怎樣合宜地敬拜。¹ 禱告神的話，公開朗讀它，以及在聖禮中目睹它，也都是敬拜的重要方面。而更廣義地說，敬拜是一種全面的生活方式，在神定下的規條中，以祂所提供的方式，來親近神。² 在新約聖經的敬拜中，我們理所當然的事奉是，把全人獻上，當作活祭，這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羅十二1~2；亦參：林前十三1；西三17）。所以，音樂是我們集體敬拜的一部分，而集體敬拜是我們全人敬拜的一部分。

這樣的思考提醒我們，在集體敬拜中，我們的觀眾不是人群。³ 集體敬拜不是為了取悅人，無論是我們自己、會眾、還是不信的慕道友。

在集體聚會中，敬拜的目的是，以神所指定的方式與祂會面、連接，以此來更新我們與神的約。⁴ 我們達到此目的的特別方式是，聆聽、思考祂的話，承認我們的罪和我們對祂的依賴，為祂的恩慈獻上感謝，把我們的祈求帶到祂面前，承認祂的真理，依照神在祂自己話語中的啟示，以我們的歌聲和樂器作為對神的回應。⁵

在這個背景下，這裏有一些實用的建議，可以幫助我們在集體的音樂敬拜中，榮耀神，並且互相建造。

集體唱詩

教會作為整體一起唱出福音，在我們的教義上與實踐上，會有一種獨特的合一力量。我們會眾唱的詩歌，就好像靈修的信條。它提供語言和機會，使我們在神的道上互相鼓勵，並彼此督促來敬拜我們共同的救主。集體唱詩最重要的功能之一是，它強調了教會的集體性質，以及我們彼此服事，在合一中得到建造。我們在週日聚會的一個原因是，提醒自己，並不是只有我們自己承認耶穌基督，並堅信這些寶貴的屬靈真理。聽到整個教會共同傾心歌唱，這是何等的祝福！當我們聽到大家異口同聲地歌唱

時，既聽到共同的旋律，又聽到不同的和聲，這表達了地方教會的合一與多樣性，鼓勵我們共同努力前進。在現代這個高舉個人主義的文化中，集體唱詩是一個最明顯的方法，強調我們的生活和敬拜是**集體的**，是在地方教會這身體裏的。

集體唱詩的另一個重要功能，是它強調音樂敬拜的**參與性**。一般來說，我們敬拜時不應只是個旁觀者。羅馬書十二章1至2節裏描繪，敬拜應是主動參與的。另外值得深思的是，新約聖經裏沒有教會詩班的例子——聖經從來沒有說過，第一世紀的信徒會通過另一群、或一個人的歌聲，間接地進入音樂敬拜。相反地，音樂敬拜是參與性的——所有會眾同心、同聲地一起參與敬拜神。聖經當然呼召我們聆聽並回應神的話。但是這種聆聽，是專門回應聖經所命令的溝通方式——那就是講道。論到音樂敬拜，聖經呈現的是，信徒全部一起參與敬拜。這當然不是說，獨唱與特別獻詩就一定不對，也不是否認獨唱與特別獻詩可以在屬靈上打動聽眾的心。問題只是說，我們已經看到新約聖經中示範的是怎樣的集體音樂敬拜；如果我們的許多詩歌都是由幾個人演唱，而不是全體參與的

話，那麼我們傳達的又是怎樣的集體音樂敬拜呢？

長期使用獨唱，甚至詩班，會無意中削弱音樂敬拜的整體性和參與性。人們會漸漸認為，敬拜只是被動的旁觀，而這不是聖經所示範的。這樣的做法還會漸漸混淆敬拜和娛樂的差別，特別是在我們這個電視文化中，人們總覺得被娛樂是天經地義的。當然，這樣的混淆並不是有意的。但久而久之，把「表演者」和「其他會眾」分開，可能會漸漸把我們的注意力從神轉向音樂家和他們的才華——這轉移常常表現在一些表演曲目之後的掌聲。到底誰獲得了這掌聲呢？

如果我們週日上午進行的是集體敬拜，那麼順理成章的，我們應該特別偏重的是**集體**唱詩——由**全體**會眾積極參與的唱詩。

當我們**一起**唱出對神的讚美時，我們是在承認教會認信生活的集體性。就是說，我們集體表明，我們與這立約的群體**一起**，確認基督教教義，經歷基督徒生活。可見，集體唱詩符合我們常規集體敬拜的集體性與參與性。得以避開落入娛樂陷阱的辦法是，讓神的子民一起參與讚美神，用聽得見的讚美與感恩，以我們的歌聲回應神的仁慈與恩典。

我們已簡短說明，集體唱詩是集體音樂敬拜的要求。那麼記住三個集體唱詩的原則，可能會對我們有幫助。

它應是公眾的，而不是個人化的。許多音樂敬拜的帶領者鼓勵會眾（通過語言或行爲），在集體聚會中，閉上眼睛，追求個人與神的親密感覺。當然，不會有哪個人宣稱，在集體敬拜中閉上眼睛是絕對錯誤的。有許多人這樣做，只是爲了能更深入地體會歌聲。但如果鼓勵人們在集體敬拜中對其餘會眾視而不見，以獲得一種純個人對神的情感經歷，那就誤入歧途了。⁶

我曾參加過一次聚會，領詩者在帶領一首詩歌後，在講臺上失控地大喊大叫起來。這是破碎自己的健康模式嗎？也許，我也確信他本意如此。問題不在於他的真心。我置疑的是他在公開行爲上的智慧。他以行動教導人們，個人化的

感情經歷，即使是宣洩在整個會眾面前，乃是（集體）敬拜的終極表現——這根本不對。

集體唱詩表達的是會眾的合一與和諧。把集體敬拜個人化，破壞了集體敬拜的目的，並且常常把真正的敬拜與個人化的感情相混淆。集體敬拜聚會是個公眾集會；我們本該記得，我們是一起來體驗神的。事實上，集體唱詩可以彼此建造，主要是因爲與其他人共同敬拜帶來的滿足與喜樂。否則，我們爲甚麼要和別人一起唱詩呢？所以，神定規屬於公眾的事情，最好不要把它個人化。

它應該有豐富的神學內涵。

在祂的話中，神賜給我們那麼多值得歡欣鼓舞的東西！我們應該利用聖經的豐富寶藏，作爲我們讚美神的依據，來提醒我們神屬性的完全，基督工作的完備。我們要唱的詩歌是，能使我們定睛仰望在神身上，將一切的榮耀與恩典歸給祂。我們要唱的詩歌是，能將基督的位格和工作纖毫畢現。我們要唱的詩歌是，有豐富的神學內涵，促使我們思考神屬性的深度，祂恩典的廣度，以及祂福音的意義，教導我們聖經中拯救及更新的教義。反面來說，我們希望避免的詩歌是，鼓勵我們思考自己的主觀感情經歷，而不是神的屬性以及十字架意義的客觀真理。我們也希望避免像咒語一樣不必要地重複一些詞語，似乎把尋求情緒高漲當作敬拜最純粹的形式。

請研究以下這段歌詞：

祂是誰，棲身馬槽，
牧人環繞祂腳前？
祂是誰，深經憂患，
在曠野中禁食？

這是主！哦，奇妙故事！

這是主！榮耀的君王！

我們俯伏祂腳前，

冠祂，冠祂，大君王！

祂是誰，萬人稱揚，
因祂話溫柔慈祥？
向著誰眾人聚攏，
求醫治疾病憂傷？（副歌）

祂是誰，駐足哭泣
拉撒路安睡墓前？
祂是誰，吸引萬眾，
歡然誦唱凱歌聲？（副歌）

看！是誰深夜祈禱？
客西馬尼黑暗籠罩。
祂是誰，死於十架，
受悲傷痛苦煎熬？（副歌）

祂是誰，墓中復出，
來醫治、幫助、拯救？
祂是誰，高踞寶座，
全世界向祂俯伏？（副歌）⁷

這首聖詩中只有一次第一人稱代名詞。但它用的是複數形式——我們——並且是關於我們敬拜神，承認祂的主權。⁸ 整首詩歌是以基督的神性爲中心。並且注意它的移動感或前進感——歌詞把我們從基督的馬槽帶到祂的寶座。它用音樂與沉思表現基督生平，吸引我們按照聖經中對祂的描述來敬拜祂。並且，這音樂充滿沉思，和歌詞的莊嚴特徵相輔相成。不管是聖詩還是現代詩歌，優秀敬拜詩歌的特徵是：忠於聖經，以神爲中心，神學和 / 或歷史上有遞進，沒有第一人稱單數代名詞，音樂與歌詞的意境相輔相成。

它應該在屬靈上鼓舞人心。神學內涵豐富的結果永遠是，按照神的本相，越來越正確地敬拜神，而這帶來的結果則是，在屬靈上越來越鼓舞人心。我們的希望寄託在神的屬性和祂福音的真理上！在集體音樂敬拜中，我們互相鼓勵，來讚美神榮耀的屬性和工作。我們用聲音來表現教會的合一與和諧，以及基督徒認信生活的集體性。⁹ 我們用聲音的力量互相鼓勵說，並不是只有我們有這認信，而是所有歌唱的人一起確認，所唱的詞句是真實、重要的。人越多越好！這樣的集體唱詩有力地鼓舞我們的靈魂，提醒我們在所唱的真理上成爲合一的團契。我們想要鼓勵的，是特別強調、重視會眾在合一與和諧中集體唱詩，好用我們在音樂敬拜中的集體參與來榮耀神，也讓我們聽到彼此的聲音，得到建造。

想一想

1. 為甚麼集體唱詩在集體敬拜聚會中特別適合？
2. 長期使用敬拜音樂表演，可能怎樣負面地影響地方教會？
3. 在你的教會中，音樂表演是否比集體唱詩更受重視？如果是的話，為甚麼？
4. 集體音樂敬拜的三條原則，可以怎樣應用在你的教會中？

配樂

集體唱詩的配樂又怎麼樣呢？這個話題可能會一石激起千層浪。牧師常常在音樂風格上試圖取悅所有人，而結果是誰都不滿意。有些牧師嘗試讓音樂迎合未信者的期望。有些則對配樂毫不關心，認為這既然不是「救恩問題」，就根本不重要。這裏有幾條集體唱詩的原則，我們一直遵守，並從中大受鼓勵，獲益匪淺。

音樂為歌詞服務。如果歌詞在講一件事，而音樂在講另一件事，唱歌就沒有意義了。所以我們首先要達成共識，音樂本該配合歌詞，而不是與之衝突。歡樂的歌詞要配以歡樂的曲調，憂傷的歌詞要配以憂傷的曲調。選擇配樂的考慮不應是取悅大多數人，或是符合會員或慕道友的口味。選擇配樂的主要考慮應該是，甚麼樣的音樂更能強調各種符合聖經的歌詞、詩句的意圖和信息。

得勝感還言之過早。我們大多數都聽過表現完全得勝的歌曲，以高音和樂器齊鳴來結尾，常被放在講道開始之前。振奮人心自然沒有甚麼道德錯誤。但是一些歌曲完全得勝的心態——以為所有的爭戰都結束了，我們已經戰勝所有屬靈仇敵，這在我們這個末世還言之過早。這種音樂中的得勝感，尤其不適合做為聆聽基督教講道前的準備。在講道中，我們要聽到的是，神的話更正、教導、督責、警告，當然也鼓勵、溫暖、照亮我們的心。沉思性的音樂更適合預備我們的心，來聆聽、思考神的話。¹⁰

在神的禾場上，我們還有許多工作要做。許多爭戰擺在前面。教會還不是那得勝的教會——她還是

爭戰的教會。我們當然可以表達喜樂、高興、滿足、愛，以及許多其他的正面感情。但是，我們的音樂不能錯誤地反映我們在神的救贖歷史中的位置。神的國剛剛降臨。它尚未完全來到。我們的音樂應該表現出適當的節制。

簡單最好。電吉他和強勁節奏當然沒甚麼不好，當代也有很多例子，教會和敬拜團忠心地將流行音樂和神學正確的歌詞結合起來。但我們認為，對每週的集體敬拜聚會最適合的，是少量、略微擴音的樂器，以及不搶眼的領詩者。主要原因是，輕柔的樂器讓會眾能聽到自己的歌聲，把歌詞放在中心地位，並鼓勵會眾唱得更大聲。在臺上少放幾樣樂器，或者甚至放到側邊去，意味著減少在我們眼前爭奪我們的注意力和掌聲的東西。全副裝備的敬拜樂隊，不一定就會在聚會中帶來表演的氣氛。但不要這樣的樂隊，卻有助於防止表演的煙霧籠罩敬拜。我們使用一架鋼琴，一把吉他，四個領唱，全都置於講臺側面，好讓我們的注意力不放在他們身上，而且只是略微擴音，好讓他們的聲音不會蓋過會眾的歌聲。

再次強調，我們沒有蠢到宣稱，使用電子樂器和全副裝備的敬拜樂隊就絕對錯誤，甚至必然分散注意力。但是，通過限制使用大量樂器，甚至過度依賴電子擴音，我們保護自己和他人免於依賴它們，以為它們是集體音樂敬拜不可或缺的。少用樂器只不過是另一種方式，用來簡化人為的方法，好把福音清楚地擺在中心地位，即使是在我們用歌聲敬拜時。因此，在建立小教會時，這也成為一個更容易複製的模式。

領詩要淡化自己。許多人都經歷過這樣的聚會：領詩使用誇張的手勢，肢體語言，甚至面部表情。其實，特意淡化自己的領詩者可以更好地服事會眾，因為他們讓自己處於聚光燈的光圈外，不會把我們的注意力吸引到他們身上。他們的做法包括，少說話，減少動作，站在旁邊，或者甚至乾脆站在講臺下面。我們的領詩只是站在旁邊，對著中度擴音的麥克風唱詩，好讓會眾可以跟上這清楚的帶領。

多樣化——必備調料

健康的教會應避免敬拜戰爭。它甚至會避免敬拜衝突。明智的教會領袖知道，使用多樣化的詩歌和形式會逐漸拓寬會眾的口味，讓他們接觸不同時期的不同音樂種類，並對每種音樂中的精品，培養出一定的欣賞能力。從另一方面來說，敬拜詩歌和形式的多樣化，有助於避免人們激進地捍衛某個風格或時期的音樂。最重要的是，音樂的多樣化教導我們從各種各樣的詩歌中汲取屬靈養分。這裏列舉一些常用的種類。

聖詩與現代詩歌。讓我們誠實一點，承認我們在兩種中都可以找到極好和極壞的例子。所以明智的做法不是只挑選其中一種，而是從兩種中挑選最好的，在每次聚會中混合使用。

大調和小調。我們不應只唱大調的詩歌！詩篇啓示出，一大部分的基督徒生活可能在小調中度过，而教會也該誠實地面對這個現實。教會應該能夠一同哀哭，而小調詩歌可以在這方面幫助我們。它幫助我們正視在行走天路時遭遇的試煉和感情。它們幫助我們以一種榮耀神的方式，表達我們悲哀的思想和情緒，也鼓勵我們堅韌不拔。忽視它們會導致我們自己的貧乏。¹¹

來源的多樣性。讓我們不要把自己限制在一本詩集上，就是我們剛到教會時在座位上找到的那本。有許多優秀的音樂資源，可以豐富我們的音樂庫存。我們教會使用最多的六種是：

- *The Baptist Hymnal* (Nashville: Convention Press, 1991).
- *Psalms, Hymns, and Spiritual Songs* (Cape Coral, Fla.: FoundersPress, 1994).
- *Songs of Fellowship* (Eastbourne, E. Sussex, UK: KingswayMusic, 1995).
- *Maranatha Praise* (Maranatha! Music, 1993).
- *Grace Hymns* (London: Grace Publications Trust, 1984).
- *Hymns II*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Press, 1976).
- *Sovereign Grace Songbook* (Gaithersburg, Md.: Sovereign Grace Ministries, 2005).

安排。決定「甚麼時候唱甚麼詩歌」最直覺的方法是，考慮你講道的內容，然後查查聖詩或詩歌集的主題目錄，看甚麼詩歌適合。但是正因如此，我們總是在唱同樣的詩歌！我們在每個種類裏都有自己偏愛的詩歌，所以我們的注意力總是被它們吸引。

試試這個。與其用直覺的方法決定，不如下定決心，每一、兩年，把常用詩集和幾種其他資源從頭到尾用一遍。一月到三月，使用聖詩1-100，四月到六月，聖詩101-200，以此類推到整年，另外可以增添你找到的其他資源。從詩集的這部分裏選擇神學正確、而你可能很久未唱的詩歌，然後讓詩歌配合你在這段時間的聚會中所計劃的神學主題。

如你所見，這需要你做很多事先的考慮和計劃。再說一遍，成為深思熟慮的教會是不容易的，除非你……深思熟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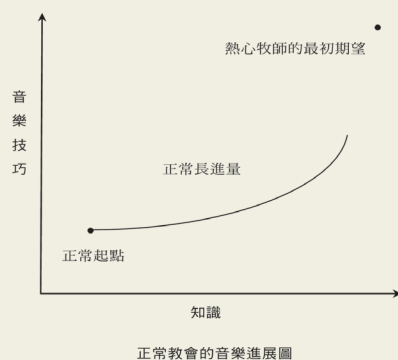
達到目的地

當然，如果你是剛剛開始改革的年輕牧師的話，音樂上的情形可能不那麼理想……也許與理想相差甚遠。這沒關係。不要試圖馬上改變所有音樂。年輕常常是急躁之母。一個年輕、幹勁十足、意見堅定的牧師，可能試圖在一個限速30哩的教會裏開到每小時85哩的速度。許多會眾根本不懂多少音樂。大多教會都比較小，所以唱歌的聲音不大；而且有些沒有甚麼音樂技能。所以，如果你打算在主日聚會中唱許多沒人知道的詩歌的話，這不會鼓勵任何人——不管那些歌詞有多麼符合聖經。人們唱得不自信，所以會聽起來畏縮膽怯，到頭來只會讓人洩氣，甚至疏遠。

起初所選的詩歌，應該是**他們**會唱的，而不是你會唱的。首先用他們熟悉的詩歌，來建立他們音樂上的信心。如果教會有許多老人，很可能他們會唱一些過去的聖詩，歌詞正確，旋律悠揚。那就唱這些。另外，查看他們所選的音樂，挑選一些現代詩歌，其中表現神的屬性、我們的罪、基督的位格和工作。他們可能不會甚麼當代聖經詩歌，但沒關係。在他們現有的資源裏，找到其中最好的來用。如果你

從他們的現況那裏開始工作，這會很明顯地表達出你的謙卑和耐心。

當你做音樂計劃時，要考慮在兩個軸向上推動逐漸的進步——技巧軸和知識軸（見圖12.1）。根據會眾的技巧水準，嘗試每月教他們一兩首新歌。先從簡單易唱的開始——別有太多起伏跳躍。在第一次介紹一首詩歌時，也許先讓司琴完整地作曲調彈一遍，讓人們在唱之前先聽到旋律。另一個可行的辦法是，在聚會中先唱幾首熟悉的詩歌，再引入全新的詩歌。這會建立會眾在音樂上的信心，讓他們先熱身，做好準備學習新歌。另外，當全體會眾唱過一首新歌後，最好在接下來的一週再唱一次，好讓人們再次練習，更加熟悉。連續唱上兩、三個星期，然後把它歸入「會唱的詩歌」裏，停止一段時間。即使你每月只教一兩首新歌，會眾在一年裏可以學會十二到二十四首詩歌。棒極了！



在年復一年的教導中，你也許會發現，會眾中沒有多少人有音樂恩賜。沒關係。學習新歌的速度，通常會超過會眾音樂水準的長進速度，起碼在剛開始的時候是這樣的。繼續不斷地教他們旋律悠揚、歌詞正確的詩歌。繼續擴展他們的知識領域，並且要溫柔體貼，理解他們唱複雜曲調的能力有限。要激勵他們，但不要使他們灰心。

想一想

1. 你的教會可能怎樣從敬拜音樂的多樣化中獲益？
2. 為甚麼特意簡化配樂能幫助會眾唱詩？
3. 你的領詩者會淡化自己嗎？還是把注意力吸引到自己身上？

結論

我們前面思考的是，在教會聚會時要做甚麼。我們已經看到，在教會的集體聚會中，發生在台前的每件事都是教會教導工作的一部分。聖經管理著教會的教導。因此，每週主要聚會中的每一個要素，都應該有聖經的正面支持，可以是清楚的命令，或是一段聖經合理而必要的引申。這起初看來似乎是個束縛。但從長遠來看，它實際上讓你不再受制於最新創意或時尚潮流的轄制——我們也許可以把它簡稱為新潮轄制。

作為牧師和教會領袖，通過我們組織、帶領集體敬拜的方式，我們會引導會眾對它的看法。深思熟慮的教會的一個主要目標是，確保在台前發生的每件事都經過深思熟慮，忠於聖經的原意，並有利於教會的健康和成長。這意味著，作為教會認可的主要聖經教師和講道者，牧師最終要對公眾敬拜聚會中一切所傳講的、禱告的、誦讀的、吟唱的、以及目睹的負責任。既然如此，牧師要負起最終的責任，深思熟慮，決定哪些應該做，哪些不應該做。

對每週聚會，特別是每週的主要敬拜聚會深思熟慮，要花很多工夫。尤其是，需要提前幾週，甚至幾個月，來計劃週日聚會，而不是每週臨時決定。這起初看來可能令人生畏。不過一旦開始，它會帶給你極大的自由，因為它讓你可以鳥瞰一年的工作，於是從燃眉之急的轄制中解脫出來。想想看——能夠不再受制於時尚潮流和燃眉之急的轄制！

摘錄自《深思熟慮的教會》，美國麥種傳道會新書

附註

- 1 在臨出埃及前，神告訴摩西，希伯來人要在西奈山敬拜神；當他們到達那裡時，他們聆聽了祂的道。
- 2 David Peterson, *Engaging with God*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Press, 1992), 20.
- 3 有人引用哥林多前書十四章23節作為聖經根據，認為應按照未信者的喜好，來主導我們敬拜聚會的音樂。但是，在哥林多前書十四章中，敬拜聚會的首要目的是建造信徒，而不是傳福音（見3、4、5、12、17節，特別是25~26節，「你們聚會的時候，……凡事都當造就人」）。另參：希伯來書十章24~

25節。在集體敬拜中，甚至是音樂敬拜中，傳福音也有它的位置。我們的觀點只是強調，傳福音不是首要的。我們關注慕道友，最需要的是在生活中，而不是聚會中。

- 4 我的這個觀察是受到一本有洞察力的小冊子的啟發。它是由Brian Janssen自己出版的：*Sing to the Lord a New (Covenant) Song: Thinking About the Songs We Sing to God* (Hospers, Iowa, 2002)；可以通過janssenb@nethtc.net 索取。
- 5 關於敬拜的聖經神學，見D. A. Carson, ed., *Worship by the Book* (Grand Rapids, Mich.: Zondervan, 2002)；Philip Ryken, Derek Thomas, and J. Ligon Duncan III,

eds., *Give Praise to God: A Vision for Reforming Worship* (Phillipsburg, N.J.: Presbyterian & Reformed, 2003)；特別是David Peterson, *Engaging with God: A Biblical Theology of Worship*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Press, 1992)。

- 6 我們也會在集體禱告中閉上眼睛，但這是一個崇敬的表現，就像低頭一樣，而不是試圖忘記我們周圍的其他人。
- 7 Benjamin Russell Hanby (1833–1867), “Who Is He in Yonder Stall,” 引自*The Baptist Hymnal* (Nashville: Convention Press, 1991), 124。
- 8 許多詩篇是以單數第一人稱寫作的，

所以我們當然認同在靈修敬拜中這樣使用。我們只是在試圖強調，在許多教會敬拜聚會中，敬拜的集體層面常常缺失了。

- 9 我在此使用「認信」這個詞，不是指承認我們的罪，而是指承認我們共同信仰的基督教教義，共同致力於基督徒的敬虔。
- 10 只是，沉思性的音樂和操控性的音樂是有區別的。要智慧地選擇。使人昏沉的旋律和過分情緒化的表演，同樣是不適宜的。
- 11 見Carl Trueman, “What Should Miserable Christians Sing?” (*Themelios* 25:2: 2-4)。

深思熟慮的教會

The Deliberate Church

作者：狄馬可 (Mark Dever)、亞保羅 (Paul Alexander)
譯者：蔣春暉

狄馬可是個忠心、有智慧、忠於聖經的牧師，多年來一直幫助其他牧師在教會生活和事奉中更加忠於聖經。《深思熟慮的教會》是他的另一個禮物，送給我們這些想根據聖經改革地方教會的人。這本書是個完美的範例，展現了論述教會健康和成長的真正實用書籍應有的樣子。它提供了實際的指導和例證，把聖經原則體現在地方教會的生活和事奉中。在這文化劇變的時代，教會的見證至關重要。在這後基督教的時代，那些最能分別為聖的教會才是福音真理最關鍵的火炬。這本書會幫助地方教會的領袖們，在聖經教導的光照下，積極重新思考我們在做甚麼，為甚麼要這樣做。

—— 鄧肯 (J. Ligon Duncan III)

密西西比傑克森市第一長老會 (First Presbyterian Church, Jackson, Mississippi) 主任牧師，認信福音派聯會 (Alliance of Confessing Evangelicals) 主席

關於二十一世紀的教會和其牧者們面對的問題，狄馬可作了許多深思熟慮、條理分明、依據聖經的思考。這本著作是他一系列出版物的壓軸之作，他在其中為教會論奠定了深經檢驗的神學框架。通過適當的問題，他激發讀者思考教會結構的權威性，教會的性質、形式、敬拜、聖禮、宣講、職分及其要求、運作方式，以及對外拓展。他引導我們實際應用這些必備原則，讓教會生活能生機勃勃，榮耀神，以基督為中心，並忠於聖經。

—— 奈特斯 (Tom J. Nettles)

美南浸信會神學院，教會歷史學教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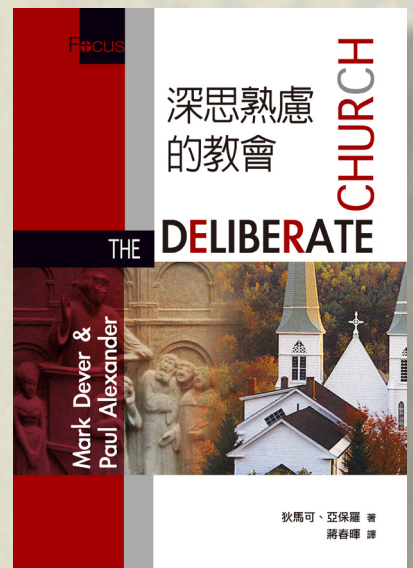
作為資深牧師和現任神學院院長，我要乾脆俐落地說：我喜歡這本書！我想把這本書送給我們道學碩士課程中所有正在受訓的準牧師，在世界各地事奉的所有畢業生，我們宗派的所有教會工人，以及我所有熱愛並事奉教會的朋友。

在我讀過的「應用教會論」的討論中，這本書最為符合聖經並結合實際。《深思熟慮的教會》有一點路德的《桌邊談》(Tischreden) 的味道。就是說，一個年輕的牧師、學者(亞保羅)，聆聽並記錄一位有經驗的牧師、學者(狄馬可)針對教會所作的談話。如果人們堅信聖經的權威，也就是說，神告訴我們祂對教會的旨意，這樣的討論勢在必行。只有在我們聆聽這旨意之後，我們才能從狄馬可和亞保羅那裏學到，教會該怎麼做。(靠著禱告，我們的天父怎麼說，我們的教會就該怎麼做！)在此之後，才輪到這個問題(而許多福音派教會都想直接從這裏開始)：思考如何組織活動。狄馬可和亞保羅以非常實際的方式引領我們思考，神啟示的真理對一個地方教會的日常運作有甚麼意義。

閱讀《深思熟慮的教會》更加激發了我對教會的熱愛。這本書重新點燃了我的熱情，立志服事一個以福音為中心的教會。它再次觸發我渴望「教會能越來越清晰地將神的智慧和榮耀，顯明給天上的掌權者和周圍的社區」。

—— 魏博來 (Greg Waybright)

三一福音神學院院長



延伸閱讀



健康教會九標誌

Nine Marks of a Healthy Church

狄馬可 (Mark Dever) 著
唐玲莉 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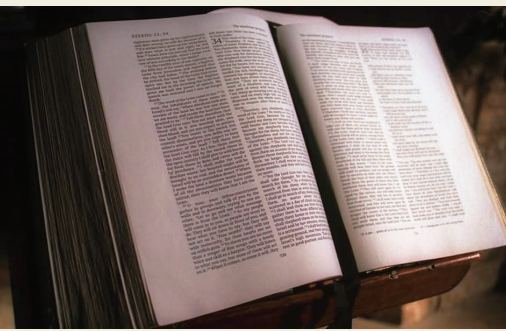
建立高EQ的教會

Emotionally Healthy Church

史卡吉羅 (Peter Scazzero)、
柏華倫 (Warren Bird) 著
何劉玲 譯

合乎聖經的福音

卡森 (D.A. Carson) 著 蘇雪菲 譯



什麼是合乎聖經的福音？這個問題對「福音派」(evangelicals)來說尤其重要，因為「福音派」這塊招牌裏本身就包括了「福音」(evangel) 這個詞（後者是希臘文「福音」[*euangelion*] 一詞的音譯）。從歷史上看，福音派一直都很關注保護福音、傳播福音這些事情。然而，究竟什麼是這福音呢？各方人馬都承認：福音在某種意義上來說就是好消息，但是，這好消息的內容是什麼呢？

雖然談談「福音」這個詞在新約聖經中的含義是值得的，但是這個問題並不是單靠詞語研究就能解決的。新約聖經的一些書卷根本沒有用過這個詞，比如約翰福音，但是從主題來看，這些書卷中有關「好消息」的內容並不比那些大量使用「福音」及其相關詞彙的書卷少。因此，接下來我會首先對相關的詞彙做一些研究，然後我會勾勒出一個更廣闊的視角，我們必須考慮更多的因素，才能真正理解合乎聖經的福音究竟是甚麼。最後，我會概述，在基督徒的所有思想及使命中，福音佔據崇高無上的地位，任何其他事物都不能取而代之。

「福音」及其相關詞彙

在新約聖經時代之前的典外文獻中，*euangelion* 通常是指給報好信的人的獎賞，而那個人帶來的好消息可能是打了勝仗，也可能是逃脫危險什麼的。之後，這個詞的用法有一個明顯的轉變，用來指好消息本身。現代學者討論這個詞彙時，經常引用一段記述皇帝登基典禮的銘文。該銘文出土自小亞細亞的普南城 (Priene)，可以追溯至主前九世紀。這段銘文極力吹捧亞古士督皇帝的生日，稱之為「給世



唐納·卡森 D.A. Carson

芝加哥三一神學院新約研究教授，對於聖經學術研究的進展和教會基督徒的信仰都有實質的貢獻，使他成為二十世紀末期迄今最受人尊敬的福音派學者。卡森在聖經學術研究的貢獻和跨國際的事奉，使得某些學者認為他的成就可與卓越的布魯斯 (F. F. Bruce)、馬歇爾 (I. H. Marshall) 相提並論。一些學者更認為他是繼斯托得 (John Stott) 之後受到普世福音派敬重的領袖與代言人。他的多才多藝和日漸增強的地位已經受到極難得的讚譽。

人帶來歡樂的好消息 (*euangelia*) 的起頭」。在《七十士譯本》中，這個名詞有一次是指「獎賞」（撒下四10），五次則指打了勝仗的「好消息」（撒下十八20、22、25、27；王下七9）。¹此外，同源動詞 *euangelizomai* 則出現了更多次（「我宣告 / 傳揚好消息」之意，有時和 *kēryssō* [「我傳講」、「我宣揚」] 平行）。但是，歸根結底，不斷地使用 *euangelion* 這個詞來表達「好消息」之意的，還是新約聖經；同理，要賦予這個好消息之內涵的，也一定是新約聖經。

像「四福音書」這樣用「福音」這個詞來指稱某一類特定書卷的用法，生活在使徒時代及其後一個世紀之內的人是理解不了的。在新約聖經時代，基督徒所談的福音只有一個。新約聖經中最前面的四卷書，如今被稱為「福音書」(gospels)，當時被認為是目擊證人對那唯一的福音的記錄。那福音，就是保羅所說「神的福音……論到祂兒子」（羅一1、3）。因此，新約正典中第一卷書被認為是「根據馬太記載的那福音」，第二卷則是「根據馬可記載的那福音」，以此類推。在現有的材料中，最早將這些書卷本身稱為「福音書」的，是二世紀中期的殉道者游斯丁 (Justin Martyr)。他寫道：「使徒們的回憶錄」被稱為「福音書」(gospels，注意是複數)，並

在聚會時宣讀（《第一護教書》i.66）。

「福音」這個詞的名詞形式 *euangelion* 和動詞形式 *euangelizomai* 在新約聖經中的分佈都很不均勻。馬可用了其名詞形式8次，動詞一次都沒用。在馬可福音一章14節，他說這是「神的福音」。馬太用了其動詞形式一次（太十一5），並在「福音」上加上了「天國的」這幾個字（太四23，九35）。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中只有兩次使用了名詞形式，在使徒行傳十五章7節和二十章24節；但動詞形式出現了25次之多。在約翰福音和約翰書信中，兩者都沒有使用。保羅是新約作者中最常用這組詞的——在正典收錄的十三卷書信中，名詞形式出現了60次，動詞出現了21次。至於它在新約其他書卷中的分佈情況，我會在下文談到。

馬可福音一章15節簡明扼要地表述了福音的內容：「時候到了，神的國近了。」同時，馬可也給出結論：「因此，你們要悔改，信福音。」所以，福音首先並不是一個悔改歸信的呼召。福音首先是一個令人雀躍的好消息，在此基礎上才有了悔改歸信的呼召。而這個好消息就是：人們長久以來引頸期盼的國度，就是神的國度，就要來到了。

我們若有足夠的篇幅，這樣的表述應該帶我們進一步反思新約聖

經中「國度」的本質。「國度」可以指神無限的、至高無上的主權，也可以指某個王的領地，然而，在新約聖經中，這個詞更常用來指神至高無上的主權闖入這世界的那個領域，在那裏有永生。從第一種意義上看，所有人都在這國度之中，在神至高無上主權的統治之下，無論他願意不願意；但從新約聖經中這個詞的主要意義上看，只有那些離開黑暗的國度、進入神愛子的國度的人（西一13），就是那些從上頭生的人（約三3、5），才屬於這國度。²

這國度有兩個十分獨特的特徵。首先，這國度的王，通常被說成神（尤其是在經常出現的「神的國」一語中體現出來），但也可以說是基督——耶穌曾說：「我的國不屬這世界」（約十八36）。意思是：神的至高無上主權乃是透過復活、被高舉的耶穌成就的（林前十五章）。耶穌在公會面前受審的時候，用但以理書七章異象的用語，宣告祂是人子，將要坐在全能者的右邊，並且要駕雲降臨（太二十六24；可十四62；路二十二69）。復活之後，祂便宣告天上地下一切的權柄都是祂的（太二十八18~20）。儘管這裏沒有用到「國度」這個詞，但是我們一定要知道這些主題是新約聖經反復強調的，這一點非常重要。比方說，在啓示錄四至五章的異象裏，神被描述為完全超越的存在，祂的寶座在所有的寶座之上。然而，耶穌基督被描述為猶大支派的獅子、神的羔羊、大衛的根——**從寶座中出現**，從神的右手裏拿了書卷，揭開封印。接下來，有一個對神的稱呼反復出現——「坐寶座的和羔羊」。簡而言之，這國度是神的，同時也是基督的。這一點兒都不奇怪。羔羊得勝的榮耀植根於舊約聖經的歷史和經文中，同時，這榮耀正是基於歷史上的耶穌的位格和工作，並且期盼著新天新地那難以遮蔽的璀璨光芒。

這國度第二個獨特的特徵是，君王耶穌乃是「在十字架上統治」這國度的，正如早期教父作品中所描述的。約翰在他的受難敘事中巧妙地發揮了這個主題（約十八至

十九章）。彼拉多很難理解耶穌到底是個什麼樣的王（約十八36~37）。祂會對凱撒造成威脅嗎（約十九章）？如果祂是猶太人的王，為什麼這些被操縱的猶太群眾棄絕祂為王？彼拉多問他們：「我可以將你們的王釘十字架嗎？」（約十九15）。當然，他最終把祂釘十字架了，因為耶穌這位君王要為祂悖逆的百姓受死，以此來建立祂國度的獨特本質。彼拉多可能並不理解這樣的神學，但他喜歡這種反諷，所以他在十字架上釘了一塊牌子做告示：「猶太人的王，拿撒勒人耶穌」（約十九19）。

既然這福音是國度的福音，那麼，正如我們所看到的，它也同樣是神的福音，關乎祂的兒子（羅一章）。這兩個頭銜之間沒有任何衝突，都令我們聚焦於耶穌基督，神的兒子，那位君王——祂最大的使命就是如同被咒詛的罪人一般，以最可憎的方式死去，成就了舊約聖經中獻祭的樣式和影像所預言的事。保羅認為，以耶穌基督及祂在十字架上的工作為核心的好消息，在兩千年之前給亞伯拉罕的應許中就已經初露端倪（加三8），並且在之後的經文中不斷重複地應許著（羅一2）。

保羅傳講的信息是「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林前一18~二5）。「你要紀念耶穌基督乃是大衛的後裔，祂從死裏復活，正合乎我所傳的福音」（提後二8）。福音也正是那「真理的道」（弗一13）。不信的人（林後四3、4）、和那些試圖求神蹟和高言大智來馴服福音的人（林前一21~23）無法認識福音，因為福音向他們隱藏；然而，保羅知道福音大能的秘密就藏在十字架的信息裏，藉著聖靈啓示出來。保羅希望他在佈道的時候，不是靠雄辯的口才和華麗的修辭影響人們，他希望能夠以「聖靈和大能的明證」向他們傳講福音，這樣，那些聽他講道的人的信心就「不在乎人的智慧，只在乎神的大能」了（林前二4~5）。他知道帖撒羅尼迦那些悔改歸正的人是神親自揀選的，因為福音傳到他們那裏的時候，不獨在乎言語，也在乎權能和聖靈，並充足的信心（帖前一5）。正因為有如此

的大能與福音相伴，保羅才能宣告說，福音乃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羅一16）。這福音將神的義顯明出來，這義乃是藉著信支取的（一17），並且與基督的獻祭緊緊相連——正因祂獻上自己為祭，神才得以稱不虔的人為義，同時顯明祂的義（羅三21~26）。

保羅對福音的理解，乃是透過啓示臨到他的（加一11~12），包括這福音與早先的啓示之間千絲萬縷的聯繫，以及這福音的完整框架。保羅知道神已經將這福音託付給他（帖前二4；提前一11，「這是照著可稱頌之神交託我榮耀福音說的」）。他所傳講的信息不僅僅是人的話，而是神的話（帖前二13）。在保羅傳講福音的時候，神親自透過這位使徒來勸人與祂和好（林後五20），但這並不意味著保羅就像個機器人一樣，在整個過程中完全是被動的——絕非如此，請看他寫給那些因他而信主的人的信：「我們既是這樣愛你們，不但願意將神的福音給你們，連自己的性命也願意給你們，因你們是我們所疼愛的」（帖前二8）。他感到自己被一種神聖的力量推動著去傳福音（林前九16），因此他請求其他信徒為他禱告，讓他能夠放膽去挑起他的擔子（弗六19），無論遭到多少抵擋（帖前二2）、遇到多少苦難。他盼望年輕的傳道人能夠經歷這一切的艱難：「總要按神的能力，與我為福音同受苦難。神救了我們，以聖召召我們，不是按我們的行為，乃是按祂的旨意和恩典」（提後一8~9）。

保羅認為，他的使徒身份是特別和他傳揚福音的使命分不開的，尤其是向外邦人傳福音的使命。他蒙揀選去宣揚這好消息——神計劃中的「奧秘」，既關乎猶太人，也同樣關乎外邦人（弗三2~7；西一24~29）。因此，他會把福音說成是帶有個人色彩的「我的福音」（羅二16，十六25）、「我們的福音」（林後四3），也就毫不奇怪了。但是，這絕不僅僅是這信息和「我」之間的簡單關聯，彷彿保羅可能說出的所有的話都是好消息，只因出自保羅之口——不，絕對不是那個意思！正好相反，福音是客觀真實的，沒有任何討價還價的餘

地，且有強烈的排他性：對保羅而言，「別的福音」就完全不是福音（加一6~7）。因此，如果保羅自己，或者哪怕是一個天使，竟篡改了這福音，或是在這永恆的福音之外另傳一個什麼東西，「他就應當被咒詛」（加一8~9）。保羅甚至可以高高興興地寬容動機不純的傳道人，只要他們所傳講的是真正的福音（腓一12~18）。另一方面，他卻鄙視那些以「叫賣」神的話來討生活的人（林後二17）。至於那些傳講「別的福音」或「另傳一個耶穌，不是我們所傳過的」，而不傳「神的福音」（林後十一4、7）的傳道人，他說他們是「假使徒」（林後十一13；另參：提前四章；提後二17）。

在新約聖經的其他地方，「福音」及其相關詞彙出現得很少。在希伯來書中，它的動詞形式出現了兩次（四2、6），多少讓人想起加拉太書三章8節：早在數千年以前，神就已經宣告了祂將要救贖祂百姓的福音。彼得前書一章12節說這只是一個指向未來的宣告，到了基督來臨的時候，先知所宣告的救恩（一10）才真正來臨：「他們得了啓示，知道他們在傳講這些事情的時候，不是在服事自己，而是服事你們。這些事，如今藉著那些靠著天上來的聖靈傳福音給你們的人，已經傳給你們了」（作者自譯）。

有兩段經文稍有爭議：

(a) 在彼得前書四章6節，使徒彼得提到有福音傳給死人，這種說法非常誘人，但是他的意思很可能是「給如今已死的人」，也就是說他們聽到福音的時候還活著，正如《新漢語譯本》和《新國際版》(NIV)的譯法。

(b) 有一兩個人認為啓示錄十四章6節所說的「永遠的福音」是指末日審判的信息，³更多人則認為這是一種在大自然或其他宗教中普遍顯出的恩惠。但更有可能的是，*euangelion*這個詞在這裏正是它在那時的標準用法，其內容是既定的。因此，我們必須這樣理解：啓示錄十四章中傳給「各國、各族、各方、各民」的，就是這福音本身，正如以上簡單論述的那樣。⁴

更廣闊的視角

儘管之前的概覽中沒有引用出現「福音」及其相關詞彙的所有經文，但關於這個詞大體的用法，我們已經看得非常清楚了。當然還有很多可以補充的細節。比如說，有人可能會想，不同的福音書作者之間在用詞上做出不同的選擇，可能是為了強調哪些不同的重點？路加很明顯更喜歡用這個詞的動詞形式，幾乎完全把它的名詞形式忽略了（除了使徒行傳中出現的那兩次之外），這很有可能說明，比起福音本身，他更想強調「傳福音」這件事——非常類似約翰重複使用動詞「相信」，卻避免用它的名詞形式「信心」。但這個結論似乎不太適用於馬可福音——馬可只用了福音的名詞形式，完全沒用動詞形式，但是他的主要關注點肯定是在耶穌的傳道事工上面（與此相應，他大量地使用了動詞*kēryssō* [「我傳講」]，比馬太和路加都用得多很多)。而且，在馬可福音中，耶穌所傳講的信息，與其他兩卷對觀福音書的作者所說的「福音」，在內容上並無二致，無論他們用了多少不同的詞彙來指這個信息，或是描述傳揚這個信息的活動。有人提出其他建議，試圖解釋名詞和動詞在對觀福音書中的不尋常的分佈；但出於同樣的原因，我也都不能信服。⁵

為了解決我們的問題，更重要的一點是，若要認真構建有關於「福音」的聖經神學內容，只研究 *euangelion* / *euangelizomai* 及與之相關的詞彙是遠遠不夠的。出於某些不確定的原因，第四福音書完全沒有使用這組詞彙，但是早期教會卻正確地將這卷書稱為「根據約翰記載的那福音」了。因此，要對「好消息」的內容進行完整的神學歸納，就必須思考約翰的強調點和主題。此外，使用「福音」及其相關詞彙的新約作者還經常用一些近義詞，比如「道」或「神的道」或「十字架的道」。因此，哥林多前書一章18節中的「十字架的道理」（《新國際版》譯為「十字架的信息」，參《現代中文譯本修訂版》：「基督死在十字架上的信息」），從上文看來顯然就是指福音（參：林

前一17）。因此，我們必須要將保羅作品中所有與十字架和贖罪有關的經文都解釋清楚，這樣才能瞭解保羅所理解的十字架的道理究竟是什麼。我們在前面已經看到，「福音」及其相關詞彙是和國度的用語以及其他關於傳講的詞彙緊密相關的，而它有時還和*kērygma*平行使用，後者是指所傳講的信息的內容。

一旦搞清楚這些相關主題，我們就可以非常全面地看待「福音」了。在一些特定的經文中可能會有細小的差別，但是從整體的神學角度來看，福音就是耶穌降世的好消息——祂的身份、使命，尤其是祂的受死和復活，現在就開啓的末世國度，以及，當神在聖經中一切指向耶穌的應許成就的時候，這一切對我們個人和教會——就是神在這末世的子民——該如何生活有什麼指導意義。從內容上來說，福音和*kērygma*沒有任何不同；如果非要說有，那就是福音包含的內容更多一些吧。但是，從內涵上來說，「福音」要宣告的是：這是好消息，令人歡樂的消息，好得超乎全宇宙凡有氣息的一切造物所能想像的。

因此，福音是和整本聖經的故事一脈相承的。事實上，我們若不理解聖經的故事脈絡，就很難理解福音的全部意義。神是擁有至高無上主權、全然超越的，同時也是有位格的，祂創造了這個宇宙，也創造了我們，賦予我們祂的形象。我們的悲劇在於我們自己悖逆，遠離神。因此，儘管神有極大的忍耐，我們仍招致祂難以平息的忿怒。但是，正因為愛是神最基本的屬性之一，祂採取了主動，透過立約、聖殿崇拜、獻祭和祭司體系，透過許多的君王和先知，建立了一個民族，告訴他們神的計劃和期待，以此來預備祂自己的兒子降世為人的道路。到了日期滿足的時候，神的兒子來到世上，取了人的樣式。祂來到世間，首先不是為了審判，而是為了拯救：祂代替祂的子民而死，又從墳墓中復活，當祂回到天父那裏去的時候，就將聖靈賜下作頭期款（《和合本》作「憑據」）和保證金，確保祂將來一定會將祂已為他們贏得的那永恆的禮物賜給他

們，就是在新天新地中，在公義的居所、永恆的天國之中，永遠與神同在。此外只有另外一個選擇，就是永遠被關在外面不得見神的面，永遠在地獄的痛苦中煎熬。⁶因此，趁著還來得及，我們必須悔改、信靠基督，否則就是不順從福音了（羅十16；帖後一8；彼前四17）。

關於這個故事脈絡及其與福音之間的關係，我們可以用很多方式來詳細說明。但重點其實非常簡單，就是這個透過耶穌基督得救的好消息，**只有放在這個故事脈絡中才有意義**。如果我們不採取這樣的世界觀和這樣一個故事脈絡，⁷而是用其他的世界觀來衡量，耶穌基督的福音就會毫無意義，或者是完全扭曲，失去了本來的面目。比如說，如果有人接受了泛神論的（pantheistic）世界觀，「罪」的意義就完全改變了，而且也就不存在一位超越萬有的神，是我們必須與之和好的。如此一來，就不能宣告神爲了與祂的百姓和好而採取行動的好消息，就是祂藉著祂兒子的死和復活承擔祂百姓的刑罰。同樣的，如果有人接受了自然主義的世界觀，結果也大致如此。如果一個人認爲歷史由一個不具位格的命運所控制，沒有既定的目的，或者是不斷輪迴，那麼，關於最後審判以及天堂美福和地獄之間最終的隔絕這些概念，也就顯得十分荒謬了。至於好消息——基督使悖逆者與造物主和好，預備他們得榮耀，甚至在此刻就讓他們預嘗尚未完全成就的天國的美好——就更不必說了。

我們可以很容易地記錄下離開這條故事主線——**包括這個對人類核心需要的分析**——去談所謂的「福音」時會發生什麼。舉例來說，我們可以對比一下福音派神學家艾瑞克森（Erickson）和另一位學者特爾慈（Ernst Troeltsch）對福音的定義。艾瑞克森寫道：

總括而言，保羅認爲福音是以耶穌基督及神透過祂成就的事情爲核心的。福音的重中之重就是耶穌基督作爲神兒子的地位，祂完全的人性，祂爲我們的罪而死，祂的埋葬、復活，以及祂在復活之後一系列的顯現，和祂帶來審

判的再臨……一個人得以稱義，是因信靠耶穌基督的死和復活所成就的恩典之工作……〔福音不〕僅僅是詳述神學真理和歷史事件，它更將這些真理及事件和每一個信徒的處境聯繫在一起。⁸

相對之下，特爾慈則寫道：「福音的基礎在於，平靜而單純地相信，只有讓神完全掌權，我們才能實現人類靈魂的意義。」⁹救贖成了「**被神所充滿的人性的發展**」。¹⁰毫無疑問，我們可以擺脫上下文理解後面這兩段引文的意思，將之與歷史性的、聖經所啓示的福音相調和。但是這兩段話本身並沒有把我們帶往那個方向的意思，而且，從上下文來看，倒要把我們帶到其他地方去了。

這並不意味著敬虔且學富五車的基督徒們就從未對福音的確切表述起過爭議。至少我自己就盡量避免使用一些表達方式去描述福音，是那些渴望忠於聖經的基督徒不同意的。但是，如果我只使用福音派信仰告白中的「**最低標準**」來表達，絕不越界，那也是十分虛偽的，因爲它連不同觀點之間的真正區別都沒有表達出來。

過去三個世紀以來，關於對福音的理解，在基督徒中間存在時間最長的差異，和抱持改革宗信念的基督徒、與阿米念或衛斯理宗信念的基督徒之間的差異有關。¹¹前者認爲福音是神主動透過祂兒子的死和復活來拯救世人的好消息，而後者認爲福音是神主動透過祂兒子的死和復活來爲世人提供得救的可能性的好消息。兩派都宣稱悔改和相信是必要的，也都宣稱悔改是人自己悔改，信心是人自己的信心。但是改革宗信徒會補充說，悔改和信心來自神揀選的恩典，藉著聖靈賜給相信的人；而衛斯理宗的信徒會補充說，的確，對一個人的悔改和相信來說，先存的恩典是不可或缺的，但是這先存的恩典是給所有人的，所以，最終成爲信徒還是非信徒，這是每個人自己的選擇，而不是神安排的。

這兩種表述福音的方式之間的差異可不小。措辭上的一點點小的差別，最終會導致信仰實踐上極

大的差異。此外，坦白講，我個人的信仰毫無疑問是和前者保持一致的。而不可避免的是，這兩個派別都留下了千頭萬緒的各種信仰傳統。如果沿著不同的方向走到極端，就會出現許許多多令人煩惱不堪的奇談怪論。但是，我必須要非常非常強調一點：這兩個派別對福音的理解，按照他們最好的表達方式來看，其共同點遠比我們想像的要多得多。儘管每一方認爲對方在某種程度上扭曲了福音，但他們都不會說對方已經離棄了福音。

還有最後一個差別值得一提。出於一些複雜的原因，許多西方教會漸漸開始談論「簡單的福音」，有一段時間指的是總結好的一個便於講解的、簡單的福音「模板」，通常是爲了傳福音之用。結果是，對於今天的很多人來說，「福音」或「福音講道」不再指聖經所啓示的那個榮耀、完整的好消息，而是指一個非常簡單的略縮版——有人會說未免也太簡化了吧！有些教會分別設有「崇拜聚會」和「福音聚會」，但真不知道「敬拜」和「福音」這兩個詞到底哪個被濫用得嚴重。¹²當然，這些發展背後的動機通常都是非常棒的，但是不容忽視的事實是，這樣的發展引進了各種各樣嚴重的問題！對很多人而言，傳福音就是指傳講那個簡化得不能再簡化的福音。更可怕的是，當他們想到「福音」的時候，腦中浮現出來的只是最初的相信而已，他們根本沒有把這兩個字和神全備的好消息聯繫在一起。而那好消息，完全不僅僅是開啓救恩之門，更是要在今生乃至永生中規範我們的生命。

福音的崇高地位

對此我在這裡只有兩點想說。

首先，學者們經常指出，西方世界的很多人都成了只關心某個議題的人，教會也沒能倖免。結果就是很多基督徒**以爲**福音（很遺憾，通常是某種「簡單的福音」）只不過是指對某些邊緣議題充滿熱情，例如墮胎、貧困、敬拜形式、文化墮落、生態、人口過剩、色情、家庭破裂，等等諸多的問題。我把這些複雜問題都列爲「邊緣議題」，

可能會遭到關注這些問題的所有陣營狂轟濫炸。比方說，一個滿腦子只有綠色的人根本無法相信，我們所面對的生態問題，對於人類的存亡來說，竟然只是一個「邊緣議題」！但是我堅持這一點，絕不動搖。從聖經神學的觀點來看，這些十分嚴峻的問題，實際上都是在反映那個更深層次的問題——我們可恥地遠離了神。如果只處理這些問題，卻不觸及真正核心的問題，就是治標不治本了。基督徒不能因此就不理會這些問題和其他許許多多的問題，其中有許多都是聖經上清清楚楚地寫明要我們去面對的；但是，有一點我們必須堅持，那就是當我們去面對這類問題的時候，我們要從核心著手。也就是說，首先，傳講整全的福音，帶著見證和熱情開始，然後，在承認沒有人能無所不能的情況下，盡力而為，處理罪給我們的世界帶來的邪惡後果。在苦難和邪惡面前，耶穌基督的好消息絕不允許我們冷嘲熱諷或無動於衷。但是，如果我們自己的靈魂失喪了，就算我們救了這世界，又有什麼益處呢？要想禁絕色情產品有很多種辦法。比方說，在沙烏地阿拉伯，你肯定很難找到什麼色情雜誌，但是同時，在那裏也很難找到福音。

重點在於，一切致力於解決痛苦而複雜的社會問題的努力，都必須從核心著手，帶著福音的極大熱誠去做。對我們來說，一方面，這是我們的教義必須的；另一方面，這也是一種策略。說這是教義所必須的，是因為只有福音可以帶我們進入永恆，與我們的創造主面對面——與對十字架、最終審判和永恆的思考相比，所有的問題都是相對的。說這是一種策略，是因為我們相信，帶著聖靈的大能傳講得全備的福音，比這世界上的任何事物都更能改變我們，尤其是我們的態度。

博愛思 (Boice) 說得好：

福音的真正本質也在對耶穌的死的這個理解中浮現出來。福音不像某些人所說的那樣，僅僅是讓我們有了一個新的方式，可以在今生獲得快樂和滿足。福音不

僅僅是讓從前困擾你、令你沮喪的問題得到解決的一個方式。其實，福音比這些都更深刻，與神有關，它是已經被成就了的，在這個基礎之上，並且只有在這個基礎之上，其他那些救恩的福分才會隨之而來。巴刻 (Packer) 這樣說道：「福音誠然給我們帶來了這些問題的解決方案，但是，它首先解決的是……人類最深的問題，這問題就是人和他的創造主之間的關係；並且，我們必須明確地說明，前面那些問題的解決，建立在後面這個問題得到解決的基礎之上，否則，我們就是在傳講錯誤的福音，成了為神作假見證的人。」¹³

第二類現象是我們有以其他東西取代福音的崇高地位的危險。許多用來幫助我們更加屬靈、更加成熟、多結果子、或讓我們的情緒更加健康的方法，似乎都有將福音貶低為不合時宜的危險，或者至少是讓人覺得福音很無趣或太基本了。福音可能會領你進入教會，也確實如此，但是，從你進入教會那一刻開始，各種輔導技巧和醫治方法會改變你的生命，讓你更加快樂，生命更加豐盛；福音可能會幫助你做一個歸向神的決定，但是「重生」的方法——你要安靜默想，想像耶穌在你從母腹中出生的時候為你接生，想像祂抱著你，將你抱起來的樣子——將帶來一次得潔淨的美妙體驗，讓你感覺自己重新變得完整（特別是如果你曾經遭虐待的話）；福音可能會讓你與神和好，但如果你真的想要追求靈命成長，你就必須找到一位屬靈導師，或者操練禁欲苦修，或者以寫日記的方式訓練自己，或者是花兩個星期在特拉普派 (Trappist) 修道院中不言不語。

這些方法的性質並不相同，但他們有一個共同點，就是削弱福音來誇大現在流行的一些方法，那些方法都保證能讓你更加完全。與此相對的是，新約聖經充滿熱情地宣告，生活、敬虔以及行在聖靈中所需要的一切都在福音之中！因此，如果一個人選擇採取苦修的方式，以便更好地注目於聖經所啟示

的耶穌，那注意力始終還是在耶穌身上。但如果一個人將苦修主義與其他的情緒或「屬靈」體驗聯繫在一起，以致福音本身實際上是被忽略了，或者是默默被貶低為開頭階段的某種東西，如今我們應當通過苦修操練加以進深——這套把戲的名字叫做拜偶像。同樣，如果有人人在「重生」的想像中感覺到自己被潔淨和釋放了，體驗到了情緒的整合，我會為他經歷了情緒整合而感到高興。但是，我們必須堅稱，默想受難故事或以弗所書三章14至21節，可以更好地整合你的情緒，因為這就將情緒的潔淨與神自己對我們的愛的最清楚、最完整的明證聯繫在一起——那愛是在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裏的。換句話說，情緒的整合應該藉著福音達成，而非藉著類似人為操控的想像這樣轉瞬即逝、不能持久的方法達成。

現在就是基督徒回歸基礎的時候了，回歸那整全的基要信仰，安靜地與保羅一同堅定宣告：「我不以福音為恥；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猶太人，後是希臘人。因為神的義正在這福音上顯明出來，這義是本於信，以至於信。如經上所記：『義人必因信得生』」（羅一16~17）。

討論問題：

1. 根據馬可福音，福音的內容與結論是什麼？兩者有何關係？
2. 根據新約聖經，什麼是神的國度？有哪兩個特徵？
3. 略述福音在保羅書信中的用法。
4. 從整體神學的角度來看，何謂福音？它與 *kerygma* 有何關係？
5. 福音與整本聖經的故事有何關係？為何後者對前者那麼重要？如果離開聖經故事的主軸去談「福音」，會產生什麼偏差？
6. 今日，福音的崇高地位正面臨什麼威脅？我們該如何應對？

經作者許可，譯自 D. A. Carson. "The Biblical Gospel." Pages 75–85 in *For Such a Time as This: Perspectives on Evangelicalism,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Edited by Steve Brady and Harold Rowdon. London: Evangelical Alliance, 1996.

附註

- 1 爲甚麼很多作者聲稱在《七十士譯本》中沒有找到「福音」的名詞形式，或是只找到一次，原因不詳。
- 2 這種對新約聖經中之「國度」的理解，和當下許多討論的結論並不矛盾，他們聲稱這個詞是一個「張力的標誌」，也就是說，「神的國」不是指一個單獨的實體，而是讓人聯想起一系列基於對神是君王的理解而產生的概念。見N. Perrin, *Jesus and the Language of the Kingdom* (Philadelphia, 1976), pp. 29-34；特別見R. T. France, 'The church and the kingdom of God: some hermeneutical issues' in *Biblical Interpretation and the Church: Text and Context*, D. A. Carson (ed), (Exeter, 1984), pp. 30-44。
- 3 例如J. Jeremias, *Jesus' Promise to the Nations* (London, 1958), p. 69。
- 4 當然，這樣一來，十四章7節的任務並不是解釋福音的內容，而是告訴人們忽略福音將要面對的末世威脅。見G. Friedrich, 'euangelion', *TDNT II*, p. 735;

G. B. Caird, *The Revelation of St. John the Divine* (New York, 1966), p. 182。

- 5 經常被引用的一個編修批判差異的典型清單，見R. P. Martin, 'Gospel', *ISBE II*, p. 531。
- 6 我注意到有一小群福音派基督徒最近開始轉向靈魂寂滅論 (annihilationism)，並且這群人不斷在擴大。依我看來，所有證據都肯定不支持這個觀點。在 *The Gagging of God: Christianity Confronts Pluralism* (Grand Rapids: 1996) 一書的十三章中，我已經花了更大的篇幅討論過這個複雜的問題。以上討論中我使用的語言遠遠比啓示錄十四章10至11節的簡單，而且根本沒有聖經的描寫那麼震撼人。
- 7 這個故事脈絡被當今的認識論學者稱爲「後設敘事」(meta-narrative)。
- 8 M. J. Erickson, *Christian Theology* (Grand Rapids: 1983-85), 1063。
- 9 E. Troeltsch, *The Christian Faith*

(Philadelphia, 1911 [orig. 1925]), p. 131。

- 10 Troeltsch, *The Christian Faith*, p. 304 (黑體強調是他所加)。
- 11 或許我應該加上一句：這些重大議題在教會歷史中一次又一次地浮出水面。每個時代對這些議題的說法和當下的政治環境都不太一樣，但是我們一下就可以在就如奧古斯丁和伯拉糾之間，以及法國大革命爆發前夕的冉森派 (Jansenists) 和莫林納派 (Molinist) 之間，發現類似的對立觀點。
- 12 關於敬拜的本質，晚近最好的一本神學論著是 D. Peterson, *Engaging with God* (Leicester, 1992)。
- 13 J. M. Boice, *Foundations of the Christian Faith: A Comprehensive and Readable Theology* (Downers Grove, 1986), p. 319。

延伸閱讀

神的故事，你的故事 (書、指導手冊、DVD)

The God Who Is There

卡森 (D. A. Carson) 著，潘秋松 (書與DVD)、林秀娟 (指導手冊) 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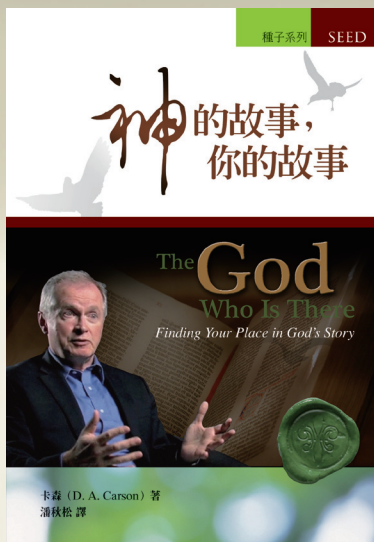
盡一切力量購買這本書！

——提姆·凱勒 (Tim Keller)，牧師，救贖主長老會，紐約市

本書有許多優點。但最值得一提的是，作者出色地從宏觀的角度，根據聖經介紹神與人互動的大故事，並且將許多令人困惑的片段整合爲渾成一體的信息。卡森爲基督徒的世界觀提出具有說服力的辯護，並正確地描寫救贖歷史的流程。

卡森做了非凡的工作，吸取了無數聖經真理的精華，沒有在細節上糾纏不清。事實上，卡森簡化並總結了重要的真理，無需將它們稀釋，證明他的巧思。他維持謹慎的解經，卻能夠將之傳達給廣大受眾。懷疑者會受到挑戰。慕道友會喜歡。信徒會得著剛強。牧者會受到啓發。

《神的故事，你的故事》可以有多种用途。最重要的是，本書應該用於個人佈道與福音性查經，其次，本書適用於初信基督徒個人研讀的入門書、教會的初信造就。另有指導手冊，包含進深資料，供導師或小組長使用。配合DVD使用，效果更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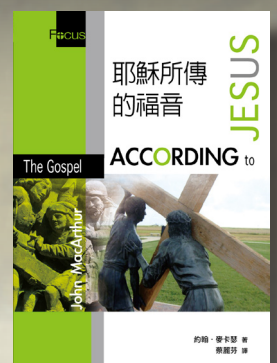
耶穌所傳的福音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Jesus

在《耶穌所傳的福音》一書，麥卡瑟討論的不是一個或數個信仰外在的問題，而是所有問題的核心——那就是，成爲一個基督徒是什麼意思？他的回答正觸及現代基督教福音派最大的弱點，最可悲的錯誤。今天流行的福音給罪人一種虛假的盼望，主張一個人可成爲基督徒，卻不必成爲跟隨主耶穌基督的人。它把福音的內容減低到基督爲罪人而死的事實，要求罪人以簡單的頭腦同意此事實，然後保證他們有永生的確據，就算他們沒有重生都沒關係。這是因爲現代及後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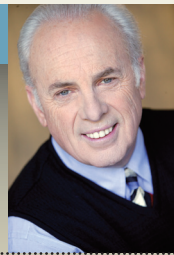
代的福音運動都只對準一個目標，就是使福音聽起來盡可能地簡單且吸引人。從牧養的角度來說，這種「福音」只能產生出清教徒所說的福音「偽君子」。麥卡瑟以誠實和深入的態度來審視耶穌的福音和祂傳道的方法，提供簡明、清楚、直接、果斷又合乎聖經的答案，來回應一些極端需要面對和解決的問題。本書是爲那些在教會聽道的男女老幼而寫的，因爲一般信徒也必須清楚明瞭這福音，而不只是神學生或牧師們。

麥卡瑟 (John MacArthur) 著
蔡麗芬譯



以聖經為中心的靈修生活

——約翰·麥卡瑟全年教導和每日的啟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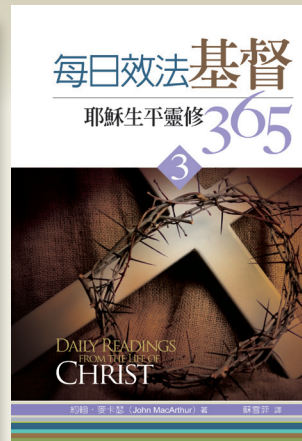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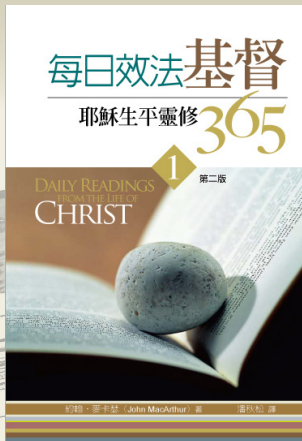
麥卡瑟 (John MacArthur)
 作者現任美國南加恩典聖經教會主任牧師
 請參考 <http://www.gracechurch.org>
 該教會會眾超過一萬人

每日效法基督

Daily Readings from the Life of Christ



麥卡瑟 (John MacArthur) 著
 潘秋松、唐玲莉、蘇雪菲 譯



二十一世紀生活繁忙快速的步調，人們腳步匆促難以放慢步伐，使我們不常騰出時間，讀聖經、禱告、默想神的話，許多信徒因為找不到時間而感到沮喪，我們瞭解這樣的沮喪。然而，你應該把與主交通的時間列為優先，並且竭盡全力去實行，但實行起來未必總是那麼容易。但是，所有基督徒每天的首要活動——是神帶領我們走向聖潔的主要方式。一如肉體需要物質養分，屬靈生活需要屬靈養分，屬靈養分是你在基督裡成長的倚靠。我認為你應當放棄比較不重要的事，竭力安排時間與神相處，我也了解這的確不容易。所以，我撰寫這本書，讓你每天讀神的話。本書的目的是協助你建立持續閱讀和默想聖經真理的習慣——而且你自己不必花很多時間。

一般的靈修書籍只是提供一些激勵人心的思想，此本靈修書卻不一樣。本書以聖經為中心，有系統地按著順序默想主的所言所行。你將會看見主耶穌如何與人互動，從中獲得深刻的洞見，幫助你在每日的生活中效法祂，跟隨祂的腳蹤行。然而，並不表示這本書與其他靈修書籍一樣，僅僅提出鼓舞人心的想法和默想，協助你對自己的生活生出好感。本書內容紮實，極具啟發性，選自我的福音註釋書，是我畢生研讀神話語的精華。

作者在講壇上最大的喜樂是教導福音，看到我們的主如何生活，如何與百態世人互動。真心愛祂卻信心軟弱的門徒；大批群眾迷惑於耶穌的神蹟奇事，卻有許多人不會信祂；佯裝想要認識祂，卻總想殺祂的堅貞偽善者。簡而言之，藉著觀察基督如何與人互動，能開啓更大視野，你會知道如何像祂一樣生活。

本書專注於約略是耶穌三年的生命和事奉。每一篇都挑戰你默想並實際力行重要真理。

延伸閱讀



永恆的讚美

詩篇靈修 365

作者 / 華倫·魏斯比 (Warren W. Wiersbe)
 譯者 / 潘秋松

暢銷書《永恆的讚美》是一本詩篇寶庫，從出版至今已賣出超過20,000本。本書作者為我們挖掘出詩篇的豐富，他一生致力於研究與默想聖經。這本靈修書籍幫助你，從第一篇至第一百五十篇，按著順序，逐日閱讀並默想，配合他個人的深刻反思與真知灼見，使你每一日的靈修既新鮮又切身。以一年的時間汲取詩篇豐富的寶藏，這是一本值得你每天品嚐的書，反覆思想，應用在你的生活中，你會成為一個更豐富的人。



更新的時刻

聖經靈修 360

作者 / 華倫·魏斯比 (Warren W. Wiersbe)
 譯者 / 潘秋松

神在祂的話語中，一再應許我們說：我們知道如果依靠祂，祂就必作我們力量的源頭。《更新的時刻》是一整年的靈修傑作，由美國最受喜愛的聖經教師華倫·魏斯比撰寫，帶領你深入默想聖經中的十二卷書——從以賽亞書到彼得前書，從約伯記到雅各書——不論長短，都用一個月的時間來默想。這本書在更新、知足、安慰、喜樂、忍耐、盼望……等切身的主题上為你提供深入的洞見與鼓勵。

2011 03
麥種 閱讀
 A Kernel of Wheat Christian Ministries
 以神的話塑造神的百姓

發行者：美國麥種傳道會
 編輯委員會：譚志豪、潘秋松、潘劉淑媛
 美術設計：兩隻老虎廣告設計有限公司
 諮詢顧問（按筆畫順序排列）：
 丁同甘長老、王振義長老、余振源牧師
 黃子嘉牧師、梁國英弟兄、張順牧師
 譚志豪牧師、劉丁榮長老、謝文杰長老

美國地區：1423 Maple St South Pasadena CA 91030
 Tel: 626-441-5543 Fax: 626-441-5543
 E-mail: akowcm@gmail.com
 台灣地區：臺北市松江路22號8樓
 Tel: 886-2-2523-3100 Fax: 886-2-2563-5655
 E-mail: akowcm@gmail.com
 香港地區：九龍窩打老道50A信義樓三樓
 Tel: 852-2388-7061 Fax: 852-2781-0413
 E-mail: akowcm@gmail.com

星馬地區：37 Yio Chu Kang Gardens
 Singapore 568084
 Tel: 65-9027-6253
 E-mail: akowcm@gmail.com
 加拿大地區：15852-111 Ave. Surrey,
 B.C., V4N 1C6 Canada
 Tel: 604-588-0306
 Fax: 604-588-0307
 E-mail: akowcm@gmail.com